

2012 年 3 月

	منظمة الأغذية والزراعة للأمم المتحدة	联合国 粮食及 农业组织	Food and Agriculture Organization of the United Nations	Organisation des Nations Unies pour l'alimentation et l'agriculture	Продовольственная и сельскохозяйственная организация Объединенных Наций	Organización de las Naciones Unidas para la Alimentación y la Agricultura
---	--	--------------------	---	---	---	--

农业委员会

第二十三届会议

2012 年 5 月 21—25 日，罗马

粮农组织在国际标准制定方面的作用

I. 引言

1. 粮农组织在国际标准制定过程中发挥关键作用，尤其是在卫生和植物检疫措施的应用领域。《国际植物保护公约》是一个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多边国际植物卫生条约，于 1952 年签订，目的是通过预防有害生物（包括昆虫、杂草和疫病）的输入和扩散来保护栽培和野生植物。国际植保公约是世界贸易组织承认的唯一的国际植物卫生标准制定机构。
2. 食品法典委员会由粮农组织和世界卫生组织于 1963 年成立，负责为保护消费者的健康、确保公平食品贸易而制定协调一致的国际食品标准、准则和行为规范。食典委还致力于促进国际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所开展的所有食品标准工作的统一协调。食典委还被世贸组织承认为制定卫生和植物检疫措施国际标准的三个国际机构之一（世界动物卫生组织为第三个机构）。
3. 国际植保公约和食典委制定的标准已成为根据世贸组织协定的法律参数评价国家卫生和植物检疫措施所依据的基准。这将确保在发生贸易纠纷时，这些标准成为世贸组织成员以科学为依据的参照点。
4. 本文件专门论述粮农组织在确立卫生和植物检疫措施标准，制定协调一致的国际食品标准、准则和规范方面的作用。本文不涉及粮农组织在制定其他职责范围内的标准、准则或行为规范或守则方面的作用。

为尽量减轻粮农组织工作过程对环境的影响，促进实现对气候变化零影响，
本文件印数有限。谨请各位代表、观察员携带文件与会，勿再索取副本。
粮农组织大多数会议文件可从互联网 www.fao.org 网站获取。

II. 《国际植物保护公约》

5. 目前，177 个缔约方执行 2005 年 10 月生效的新修订的《国际植物保护公约》文本。国际植保公约秘书处由粮农组织提供，设在植物生产及保护司。植物检疫措施委员会（植检委）每年举行一次会议，闭会期间的工作由植检委主席团监督。植检委主席团由粮农组织 7 个区域小组的代表组成。主席团就战略方向、合作、财务和业务管理问题，向国际植保公约秘书处和植检委提供指导。植检委的一个主要产出是在国际植保公约战略框架内通过的新的国际植物检疫措施。

6. 通过制定国际植检措施标准，缔约方确立了共同的目标，即保护世界栽培和天然植物资源免受植物有害生物输入和扩散之害，同时尽量减少对国际物资和人员流动的干扰。国际植检措施标准包括：

- 程序和参照标准；
- 有害生物监视、调查和监测；
- 进口管理和有害生物风险分析；
- 履约程序和植检检查方法；
- 有害生物治理；
- 输入后的检疫；
- 外来有害生物的紧急事件应对、防控和根除；和
- 输出认证。

7. 《国际植物保护公约》秘书处还与多个国际伙伴合作，共同实施植检委的工作计划。其中包括世贸组织、《生物多样性公约》、美洲农业合作研究所、美洲开发银行和国际原子能机构。

现状和最新发展

8. 国际植保公约秘书处尽管面临严峻的财政状况，但过去两年仍然取得了一些重大进展。四个新的缔约方加入了国际植保公约，成员总数达到 177 个。两项国际植检措施标准获得通过，植检措施标准总数达到 34 项，还有 14 项植物检疫处理方法和一项诊断规程。每年还向植检委提出新的标准。2011 年国际植保公约在线评议系统启用，成员可采用电子手段直接向秘书处提交有关国际植检措施标准草案的评论，促使效率大大提高，为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所用。

9. 国际植保公约的首要任务虽然是制定国际植检措施标准，但植检委最近认识到，国家实施这些标准的能力同样重要。对能力建设的重视，其基础是搭建植检委通过的植检能力建设战略框架。实施工作审查和支持系统已经建成，用于推动和促进国家实施国际植保公约和国际植检措施标准。

10. 一般来说，缔约方履行其国际植保公约中的信息交流义务的能力仍然薄弱。目前正在努力纠正这一状况，但这项举措因资源有限而受到严重限制。

11. 国际植保公约去年在 8 个发展中国家推动了植物检疫能力评估工具的使用。植检能力评估工具拍摄一个国家特定时间点的植检能力“快照”，作为植检能力建设规划的基础。植检能力评估工具还为确定国家活动/资源重点的战略规划确定国家框架，奠定与发展援助的捐助者进行对话的基础。世贸组织标准和贸易发展基金要求开展植物检疫能力评估，作为评价为项目建议提供资金是否适宜的一项先决条件。

12. 一个新的问题事关国际植保公约作为粮农组织第 XIV 条机构的地位。粮农组织内部目前正在讨论如何更新有关业务程序，以改进第 XIV 条法定机构在粮农组织总体业务框架内的有效和高效运作。

III. 食品法典委员

13. 食品法典委员会于 1963 年举行了其第一次会议。食典委会议在粮农组织/世界卫生组织食品标准联合计划框架内举行。其宗旨是保护消费者健康，确保公平国际食品贸易，协调国际组织开展的食品标准化工作。截至 2012 年 1 月，食品法典委的成员包括 184 个成员国和 1 个成员组织。食典委也向国际组织（政府性和非政府性组织）开放，这些组织如果符合某些标准，可被接纳为观察员。食典委及其执行委员会的届会通常在罗马或日内瓦举行。

14. 目前，食品法典委已经制定了 400 多项食品安全和质量方面的标准和相关文本，3 000 多个农药最大残留限量（MRL）标准，2 000 个食品添加剂最大限量标准以及 500 多个兽药最大残留限量标准。这些标准成为国际贸易的参考标准，世界贸易组织《实施动植物卫生检疫措施的协定》对食品安全的规定中特别提到食品法典委，而在《贸易技术壁垒协定》框架下规定将食品法典委标准作为国际标准参考依据。

现状和最新发展

15. 在 2010—2011 两年度期间，食品法典委下设机构共计召开了 33 次会议，食典委通过了 50 多个标准和相关文本，包括多个化学或微生物污染防治行为准则。食典委按照其《2008—2013 年战略规划》开展活动。

16. 近几年来，在食品安全的所有领域，即微生物污染、添加剂、污染物、农药和兽药残留领域采取了系统的风险分析方法，并对风险分析框架进行定期审查，以解决新的食品安全问题。为制定其法典食品安全标准，食品法典委各委员

会通过联合专家委员会，例如粮农组织/世卫组织食品添加剂联合专家委员会（JECFA）、粮农组织/世卫组织农药残留联席会议（JMPR）以及专家磋商小组，听取粮农组织和世卫组织的科学建议。

17. 2003 年，粮农组织与世卫组织建立了粮农组织/世卫组织提高法典委工作参与程度项目和信托基金，通过自愿捐款供资并由世卫组织代表两个组织进行管理。该项目的实施显著提高了发展中国家的参与程度，也对其他技术合作活动起到了补充作用。

18. 委员会将着手实施其战略规划和工作计划，包括在这两年度召开 35 次专业委员会会议。委员会第三十五届会议将于 2012 年 7 月在粮农组织总部举行。除了其制定标准的主要任务之外，委员会将审议一般性问题，例如其 2014—2019 年战略计划的制定，粮农组织/世界卫生组织信托基金的进展报告，以及粮农组织和世界卫生组织与食典委工作相辅相成的活动。第三十六届会议将于 2013 年 7 月在日内瓦举行。

19. 为保证食品法典委标准能够有效解决新发和再发的食品安全问题，粮农组织与世卫组织都应为食品法典委计划继续提供及时和高质量的科学建议。